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下列商标初步审定，予以公告。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14日至2025年09月13日止。

第 84092133 号
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17日
商 标

麓山七子

申 请 人 韵万千（长沙）服饰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山大学科技城桔子洲街道岳麓山风景名胜区麓山叙事
代理机构 湖南省铭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第35类：广告宣传；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商业管理和企业组织咨询；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市场营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会计；自动售货机出租；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